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泰德能源及科泰德 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福建科泰德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泰德”）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科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泰能源”）持股比例51%的控股子公司泰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德能源”）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发电机组的制造和海外销售业务，泰德能源主要负责海外采购销售业务。为了更好地开展海外销售业务，完成年度经营计划，科泰德及泰德能源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用于日常经营事项。授信额度构成情况如下：

授信主体	拟授信银行	拟申请额度	授信期限
福建科泰德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3,000 万元人民币	一年
福建科泰德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仓山支行	3,000 万元人民币	
泰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220 万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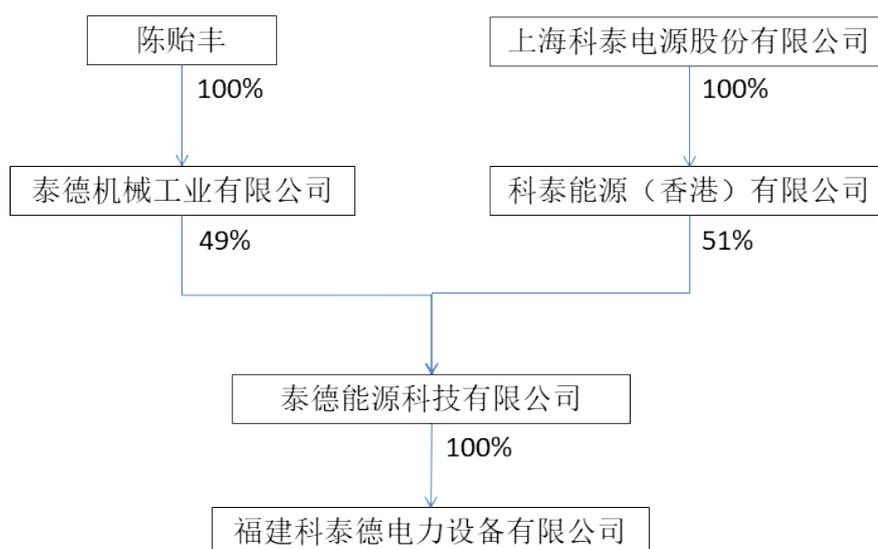
按照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仓山支行的要求，公司及陈贻丰先生需为相关授信提供全额保证担保；按照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的要求，公司及其下设全资子公司、陈贻丰先生、泰德机械工业有限公司需为相关授信提供全额保

证担保。

2019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泰德能源及科泰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股权架构



2、科泰德基本工商登记信息

公司名称：福建科泰德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贻丰

注册资本：6,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3月10日

经营范围：电力设备、机电设备、机械设备的批发、代购代销、生产、加工、维修、安装、租赁；机械技术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柴油发电机生产；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泰德能源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泰德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150 万港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8 日

4、被担保人近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科泰德	泰德能源	科泰德	泰德能源
总资产	131,555,234.25	26,052,179.72	146,588,294.29	24,382,661.71
总负债	117,199,222.30	22,179,137.57	132,614,194.50	20,239,898.74
其中：流动负债	117,199,222.30	22,179,137.57	132,614,194.50	20,239,898.74
净资产	14,356,011.95	3,873,042.15	13,974,099.79	4,142,762.97
	2019 年 1 月-3 月		2018 年 1 月-12 月	
	科泰德	泰德能源	科泰德	泰德能源
营业收入	47,712,359.87	6,183,878.29	259,109,067.39	42,034,248.33
营业利润	224,640.10	-380,174.24	4,038,570.63	-3,531,643.53
净利润	381,912.16	-380,174.24	4,285,705.86	-3,531,643.53

根据上述会计数据，科泰德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 89.09%，泰德能源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 85.13%。

三、担保及反担保情况说明

1、担保情况：按照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仓山支行的要求，公司及陈贻丰先生需为相关授信提供全额保证担保；按照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的要求，公司及其下设全资子公司、陈贻丰先生、泰德机械工业有限公司需为相关授信提供全额保证担保。

2、反担保情况：由科泰德以其所有资产向公司及其下设全资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保证范围和期间与公司及其下设全资子公司本次承担的保证担保范围和期间一致。

四、董事会意见

科泰德及泰德能源主要从事海外市场的发电机组相关业务，其经营管理团队拥有比较丰富的海外市场销售渠道经验和良好的上下游合作伙伴关系，能够为公司在差异化产品条线和海外市场方面提供良好的补充和协同作用。年初，科泰德及泰德能源制定了年度经营计划，为满足科泰德及泰德能源的经营管理对资金的需求，保证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同意为科泰德及泰德能源前述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本次公司的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已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批准。

五、独立董事意见

科泰德及泰德能源属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目的在于其满足业务发展需要，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本次担保取得了相应的反担保措施，到目前为止没有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要求。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次担保事项。

详细内容已于同日披露于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六、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 27,432.2 万元人民币（含对子公司的担保，未含本次审批的担保金额），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8.6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

特此公告

上海科泰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